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21日至2025年07月20日止。

第 8350030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2月17日

商 标

乔洛格

申 请 人 张志强

地 址 江西省南昌市安义县东阳镇北山村张家村小组13号

代理机构 易企知科技（广东）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6类：铝；未加工或半加工普通金属；金属门框；金属窗；滑动门用金属门框；五金器具；门用金属附件；窗用金属滑轮；金属锁（非电）；普通金属艺术品